若咨询后无需办理，请在备注中说明：所联系的省级主管部门名称、电话及确认结果。若网站内容不涉及广播电视节目制作，请书写承诺书

 **承诺书**

承诺书格式如下:

公司业务简单列项介绍；（不能复制经营范围）
 网站开办后的内容介绍； （ 格式说明：网站后期开办的实际内容，需具体描述，请勿含糊其辞、语焉不详。禁止仅写“公司官网/公司业务”此类简短，且空洞的介绍。请具体描述网站的实际用途。）
 我公司承诺在未获取安徽省委宣传部（省新闻出版广电局）批准之前，网站上不开展广播电视节目制作业务。若以后网站要开展广播电视节目制作业务，将在安徽省委宣传部（省新闻出版广电局）审核通过后再开展，并向通信管局提交变更备案进行前置文件更新。（固定语句）

 (法人签字及加盖单位公章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、签写日期)

注：红色字体仅做友情提示，写完后请删除。